

响水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响水县挂[2019]3号

经响水县人民政府批准，响水县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宗地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宗地名称	出让宗地条件	规划用途	出让面积(m ²)	出让年限(年)	规划要求			挂牌起始价 (万元人民币)	竞买保证金 (万元人民币)	增价幅度 (万元人民币/次)
						建筑密度	容积率	绿地率			
2019T-3	紫荆路南侧、清源路西侧	净地	商业住宅	59731	商业40 住宅70年	A地块≤30%, B地块≤45%	A地块≤1.8, B地块≤1.5	A地块≥35%, B地块≥15%	20105	14100	10 或其 整数倍

具体规划指标要求按响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设计

要点执行，解释权属于响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竞买人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和个人，除法律和本《公告》另有规定者外，均可参加竞买；可单独竞买，也可联合竞买，联合竞买的在报名时须提供联合竞买协议。竞买人在报名时除提供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缴纳竞买保证金外，还应提交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申请人竞得土地后，拟成立新公司进行开发的，应在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我局可以根据挂牌出让结果，先与竞得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在竞得人按约定办理完新公司注册登记手续后，再与新公司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竞买人在新公司中的出资比例必须达到 51%以上。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详见响水县国土资源局 2019 年第 3 期挂牌出让文件（以下简称挂牌文件）。申请人可于 2019 年 3 月 6 日至 2019 年 3 月 27 日，到响水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至 2019 年 4 月 8 日，到响水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申请，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8 日 17:00 时。

经审查，申请人具备申请条件的，按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响水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自动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竞价地点为响水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

公告期限：2019年3月6日-2019年3月27日17:00

报名期限：2019年3月28日-2019年4月8日17:00

交易期限：2019年3月28日-2019年4月9日17:00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凡目前仍欠缴我县土地出让价款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不得参加本次挂牌出让活动。竞得后如核实存在上述情形的，出让人有权直接取消其竞得人资格，并处没收定金（成交价的15%）。

（二）竞买人必须接受挂牌宗地设计要点的全部内容。

（三）挂牌时间截止前1小时内，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为限时竞价，通过限时竞价系统自动确定竞得人。

（四）挂牌宗地收费按照响价费[2016]5号文件执行。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人：陈晓宁 周士亚

联系电话：0515-86873143 15151019678 15151019118

开户单位：响水县国土资源局

开户行：网上自动生成

开户银行：网上自动生成

响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年3月6日